

因為這件事，我明白到知足常樂的道理 中二級 張彥銘

每當我翻開書包裏那本泛黃、邊角捲成小波浪的筆記本，那時的記憶便會浮現出來。曾經我被「好看」吸引，把「新」和「光鮮」當成衡量物品的標準，對身邊的物品百般挑剔，直到那次小息時偶然的一瞥，有些認知才悄悄地改變。

剛開學時，班上同學的本子總能吸引我的目光：有的是硬殼精裝，封面印著燙金紋路，側面嵌著小巧的金屬鎖扣，如同一個裝著秘密的精緻小盒子；有的是磨砂彩色的活頁本，配著同色系的筆袋，一套放在一起格外亮眼，在我看來，連寫在上面的字都像在炫耀。相比之下，我的筆記本樸素無華，封面是純白色的，已經十分破舊，沒有甚麼亮點，就算扔進一堆廢報紙裏，旁人都不會覺得有甚麼可惜。我一心想著等有零花錢了，一定要換一本帶鎖的本子，越花哨越好。

午息時，我對著自己的白本子發呆，滿心想著要換甚麼樣的新本子，無意間瞥見同桌小熙趴在桌子上，手裏拿著膠帶在貼甚麼。我轉過身，看清她手裏捧著一本更舊的筆記本，封面磨得發灰，內頁像揉過的紙團，中間還裂了道縫。她捏著膠帶小心地對齊裂縫，動作輕得像在照顧睡著的寶寶，貼歪了就小心掀起重貼，再用手指反覆碾平。其中好幾頁都因為反覆開合而折有深深的印子，泛著淡黃色，皺皺巴巴的，邊緣還起了細細的毛邊。「這是我姐姐之前用的本子。」她笑著指給我看，「裏面全是她整理過的知識點和思路。上次我就是靠這個解了難題。這本子雖殘舊，可裏面的心意比甚麼都值錢。」她一邊說一邊把本子輕輕擁在懷裏。

看著小熙的樣子，我心裏一陣發燙。我想起我那本是過生日時好朋友小媛送我的禮物，我當時嫌棄它老土就放進書包裏。我翻開第一頁，裏面還有她用彩色筆寫的祝福。這個本子雖然樸素，卻乾淨厚實，第一頁的字跡裏藏著小媛的心意。之前我總是盯著它的普通，卻忘了它承載著沉甸甸的心意，那是多少錢都換不來的真誠。現在看來，我之前的嫌棄顯得十分可笑。知足常樂不是沒有追求、安於現狀，而是懂得珍惜當下所擁有的美好，這份懂得才是長久、踏實的快樂。

正如古語所言：「知足者常樂，貪心者常憂。」待人處事亦是如此，若總盯著自己沒有的，便會忽略掉已有的，唯有學會知足，才會懂得珍惜眼前的幸福。